

(1) 磋商函

1、磋商函（格式）

磋商函

1、根据你方项目编号为 GGZC2026-C2-810147-JZJT（项目编号）的 桂平市社坡镇高旺村基础设施以工代赈项目（项目名称）工程竞争性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 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须知、合同条款、图纸、工程 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陆佰贰拾壹万陆仟叁佰零伍元柒角柒分元（小写）¥ 6216305.77 元，的磋商报价并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如有时）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一切质量缺陷保修责任。我方保证工程质量达到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我方承认磋商函附录是我方磋商函的组成部分。

4、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合同书中规定的工期 180 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5、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照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约担保。

6、我方同意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须知”中第 11 条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 应 商：广西安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单位地址：贵港市桂平市西山锦大起村、岭头村金港茗苑(八期)B-2#201、202号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黄利盛（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537200 电话：07753392295 传真：/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公司广西安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广西安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参加 桂平市社坡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桂平市社坡镇高旺村基础设施以工代赈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桂平市社坡镇高旺村基础设施以工代赈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安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5342.71万元，资产总额为4562.8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造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西安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9月15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投 标 报 价 明 细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广西安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及分标： 桂平市社坡镇高旺村基础设施以工代赈项目（GGZC2026-C2-S10147-JZJT）

供应商名称	名称	施工范围	项目工期	项目经理	执业证书信息	总价(总价, 元)	备注(如果有)
广西安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桂平市社坡镇高旺村基础设施以工代赈项目	桂平市社坡镇高旺村基础设施以工代赈项目一项，主要建设内容为：硬化道路总长8930.861米，新建道路宽度为3.5米，道路加宽宽度为1.5米；新建渠道3680米，清淤渠道5482米，过渠桥4座等；具体详见工程清单文件及施工图纸等。	80天	甘森兰	桂245181868687	6216305.77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